

開放文學－推理探案－殺子報 第十五回 為學生告狀收監 救丈夫鳴冤擊鼓

錢正林先生因不見有仁到學堂裡來，頓起疑竇，先走到王家門首，只見大門緊閉，用手叩了幾下。裡邊徐氏大娘開門出來，見是錢先生，便道：「原來是先生，請到裡面坐坐。」錢先生走到堂前坐下，啟口言道：「請問大娘娘，令郎有仁為何今天不到學堂？」徐氏道：「我家有仁，因是母舅生辰，叫他拜壽，想是母舅留住，過了幾天，就要到書房唸書。」錢正林又說道：「你家令兄徐光中，和我十分交厚，我也要到他家中祝賀。」徐氏聞聽此言，畢竟心虛，登時沉下臉色，說道：「這是先生多管閒事了，我家是兄妹之親，常來常去，何用他人多管閒事！」錢正林被徐氏搶白了這一句，羞得面紅耳赤，無言對答，只得立起身來，一往外就走。走出王家門首，自己一想：「這個婦人果然潑潑。待我到他母舅家去一問，即知真假。」隨即走到東門，前面就是板橋，這個地方乃是客商雲集之所，人煙嘈雜之地，人來人往，擁擠不堪，而且街狹難行。錢正林一想：「不如且到茶坊之中少坐片刻，從此走到新城，還有三五里，歇一歇腳，再走不遲。」

哪曉走到茶坊，卻好遇見徐光中偕著一個朋友，從內走出。

徐光中一見錢先生，連忙停住腳步，拱手說道：「錢先生久違了！難得尊駕到此，有何貴幹？」錢正林拱手答道：「我來這裡，找尋一個朋友，聞說尊駕生辰大慶，為何不借令甥回來？」

徐光中道：「先生怎曉得賤辰？」錢正林道：「昨日你令甥王有仁，不到書房來讀書，今日我到他家去問，據令妹說，因是母舅生辰，有仁到母舅家去拜壽，所以知曉。」徐光中道：「並無此事，我的生辰是正月初七，已經過了，況且妹丈去世以後，外甥好久不到我家，哪裡來這句話？」

錢正林聽說，拱手而別，迤自回家，到了家中，心驚肉跳，全無主意，想起了王有仁：「那一天他原不肯回家，是我送他回去。倘若真的被母親殺了，豈不是我送了他的性命。思想起來，實是我的不是。當他送我出來的時候，我再三叮囑我替他伸冤。如果真被殺了，叫我怎生為他伸冤？」少停一刻，勉強吃了晚飯，就到牀上去睡覺，心中焦灼，又睡不著，翻來覆去，總無一個主見。

挨到東方發白，再也睡不住了，披衣而起，梳洗完畢，抽身走出門外，在街上走來走去。忽見金定走來，便立定腳頭，待她走近身邊，正色問道：「你的兄弟，為何兩天不到書房裡來？到哪裡去了？」金定聽見先生動問，止不住兩淚交流，嗚咽著道：「我家官保弟弟，已被母親殺死了，將屍首分為七塊，裝入油缸之內，藏在牀下，這事人不知，鬼不覺。母親吩咐不許與外人知曉，要是走漏風聲，連我的性命也難保。先生你不問，我也不敢說，倘被母親曉得，那時我也活不成！」金定說罷，匆匆而去。

錢正林聽見金定這般說，嚇得面皮改色，老淚縱橫，怒衝衝走回家中，唉聲歎氣道：「千古以來，從未聞有親娘殺子之事，於此可見，淫婦之心，比這青竹蛇兒更毒幾倍，如今我不出首，為官保伸冤報仇，還有誰去？」於是走到桌邊坐下，磨得墨濃，蘸得筆飽，寫了一紙狀詞：具呈狀人錢正林，年四十二歲，如臬縣人，告為血海沉冤，叩求伸雪事。生員本是海門廳籍，取中欽差督院翰林學憲門生，南場鄉試幾科，未能上取，順天納監三場，又不成名，是以教館為業，現住居通州南門。適有東家王世成，六徐買賣營生，生子有仁，小名官保，年方八歲，拜我門下。不料今秋世成身故，其孀妻徐氏不安婦道，結識天齊廟納雲和尚。一日，有仁在家看見，將彼趕出門庭，致觸怒其母徐氏，私與和尚商議，殺害親生兒子，其姊金定，奔到學堂送信，有仁得訊，不敢回家。當時生員尚不深信，世豈有生身母親殺兒之理？生員親送人回去，誰知到三更時分，徐氏刀下無情，將屍首斬分七塊，裝入油缸，至今藏在牀下。其姊金定，實為見證。生員不該放膽多事，因誼屬師生，伏乞青天叩求伸冤雪恨，以整風化，俾冤鬼超生，伏維老父台大老爺秦鏡高懸，發公差訪問提訊真假，公侯萬代。叩具上呈。

錢正林將狀子寫好，字裡行間，細細斟酌了一番，然後對他妻子說道：「賢妻，你當心了門戶，我要到州衙裡去告狀，代學生王有仁伸冤去了！」說罷走出大門，一迤來到衙門，走上大堂。恰值荊知州坐在大堂理事，連忙搶步上前，高叫一聲道：「公祖伸冤！」將那狀子雙手呈上。荊知州接過狀子，從頭至尾看了一遍，將案桌一拍，喝道：「你這好大膽的生員，包攬詞訟，在外惹是生非，哪有生母殺害兒子之事，總是你包呈唆訟，無故生端。左右與我拿下！」兩旁皂役吆喝一聲，便把錢正林拿住。荊知州厲聲說道：「你可知誣告他人，律應反坐？左右將禁牌取來！」隨在禁牌之上，用硃筆填寫，發將下來。左右取鐵練條上，將錢正林收進監牢，立刻做成文書，通詳大憲衙門，轉文詳到督院學台，革去前程。分發已完，退堂進內去了。

錢正林收進監中，受這一班禁子們無故打罵。原來那些禁子，只認他是一個包打官司的生員，不知做過了多少好買賣，今日落到通州，遇著我們這位荊大老爺鐵面無情，賽過龍圖再世，今朝合該他晦氣。既到這裡來，我們都要向他弄些好處，所以要打要罵，又要他看金魚，苦不堪言！錢正林暗歎道：「我想這位鐵面清官，總可伸冤雪恨，不料這位荊知州也是個糊塗官，不由分說，將我拿下監中，使我有冤沒處申訴！」想到這裡，不覺雙眼淚落。

且說錢正林的妻子李氏大娘，因丈夫進州衙要為學生王有仁告狀伸冤，看看天色將晚，還不見丈夫回家，十分記掛。一夜無話，次日早晨，就叫長子錢雲到街坊上去打聽。錢雲領了母命，出去打聽得明白，趕緊回家，說與母親知道。李氏大娘聽了這話，好不傷心，大哭起來！忙煮了飯，取了一隻小籃兒，將飯菜放在籃中，一迤走到監牢門首，對禁子說道：「多謝你老伯伯，放我進去，送飯與我丈夫吃，改日我當重重謝你。」

那個看門老禁卒平時也認識錢先生的，知道這樁事冤枉，所以他肯放李氏進去。李氏走將進去，見丈夫披枷帶鎖，好不傷心！

李氏等他吃好了飯，便走出監門，心想：「不好！丈夫在監中，無人出頭，何日才得伸冤？」走到大堂之上，四面一看，見無一人，他就走到鼓架邊，拿起兩根鼓槌，咚咚的打起來，口裡叫喊冤枉！一時裡面走出幾個公人，連忙問道：「你這婦人有甚冤枉？這等大驚小怪？」李氏也不睬他，只管擂敲。這驚動了內堂荊知州老爺，聽見大堂上有人擊鼓，即忙傳班坐堂，雲板噹噹響了幾下，麒麟門大開，荊知州老爺坐將出來，將案桌一拍，問道：「何人擊鼓？有什麼冤枉事？帶人上來！」那班皂役，吆喝喝喝將李氏帶上。荊知州見是一個婦人，問道：「你有什么冤枉？好好講來！」

李氏叫道：「青天大老爺，聽我告稟，奴是如臬縣生員妻子，丈夫名錢正林，訓館度日。有學生王有仁，被他親娘殺死，屍分七塊。我丈夫仗義伸冤，昨日叩見大老爺，不由分說，認他包唆訟棍。須知人命關天，為何不去訪問？」荊知州喝道：「住口，據你所供，錢正林不是唆訟。但人命關天，別人家與你何干？為什麼替他告狀？況親生母豈有殺子之理？我這裡不信。你且退下，待本州訪問根由？確是真情，本州放他出來；倘若誣告，定例及坐治罪，斷不輕饒。」李氏大娘叩謝出衙。

荊知州退進後堂，心中思量道：「今日據錢正林妻子李氏前來擊鼓。其中必有冤枉，如果是包攬詞訟，他也不敢前來擊鼓。此案例有些古怪！」少停用過晚膳，回房安寢，左思右想，竟睡不著，想了一夜。看看天色漸明，荊知州起身下牀，便換了一般打扮，頭戴一頂氈笠子，腳穿一雙麻草鞋，著一件布長衫，手中托一個木盤，盤中放著百來個字卷以及文房四寶，上面一個粉牌，上寫「測字相命」四個大字。打扮停當，覺得並無破綻，便對長隨人等說道：「你們不許聲張，我要出衙門去私行察訪案情。」說著，抽身往外就走。